

证券代码：001378

证券简称：德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8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7日、2025年5月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德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冠包装”）、德冠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广东顺德德冠艺云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或其他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15,950万元，其中：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德冠包装提供的担保额度为194,950万元。担保额度有效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6年2月6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德冠包装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12,5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本次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	被担保方最近	本次担保前对	本次担保后对	本次使用担保	本次担保后被	本次使用担保	是否
----	------	------	--------	--------	--------	--------	--------	--------	----

方		股比例	一期资产负债率	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额度	担保方剩余担保额度	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关联担保
公司	德冠包装	100%	57.60%	147,450	159,950	12,500	35,000	6.60%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东德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1年6月4日	
注册资本	24,939.8564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罗维满	
注册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齐新路新涌工业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6728767423Y	
经营范围	制造、销售：工业用塑料薄膜、塑料薄膜后加工产品、塑胶原料；销售：包装材料；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及关系	公司持股100%，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经查询，德冠包装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无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0,792.99万元	204,454.11万元
负债总额	122,451.61万元	120,489.39万元
净资产	88,341.38万元	83,964.72万元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9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6,422.61万元	107,310.06万元
利润总额	9,469.50万元	6,256.73万元
净利润	8,674.40万元	5,623.34万元

四、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 保证人：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债务人：广东德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3、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保证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6、担保最高金额：12,500 万元。

7、保证期间：（1）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按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2）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展期无需经保证人同意，保证人仍需承担连带保证责任。（3）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债权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后三年止。

8、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的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同比例担保的情况。公司对德冠包装拥有绝对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未提供反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65,36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7.30%；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位提供担保，无逾期担保情形，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7日